



青島 黨史資料

第一輯

青 岛 党 史 资 料

第 一 辑

中共青島市委党史資料征委會辦公室 編
青 島 市 檔 案 館

一九八七年十二月

青岛党史资料（第一辑）

中共青岛市委党史征委会办公室
青 岛 市 档 案 馆 编

*

青 岛 市 出 版 局 出 版
胶南县印刷厂印刷

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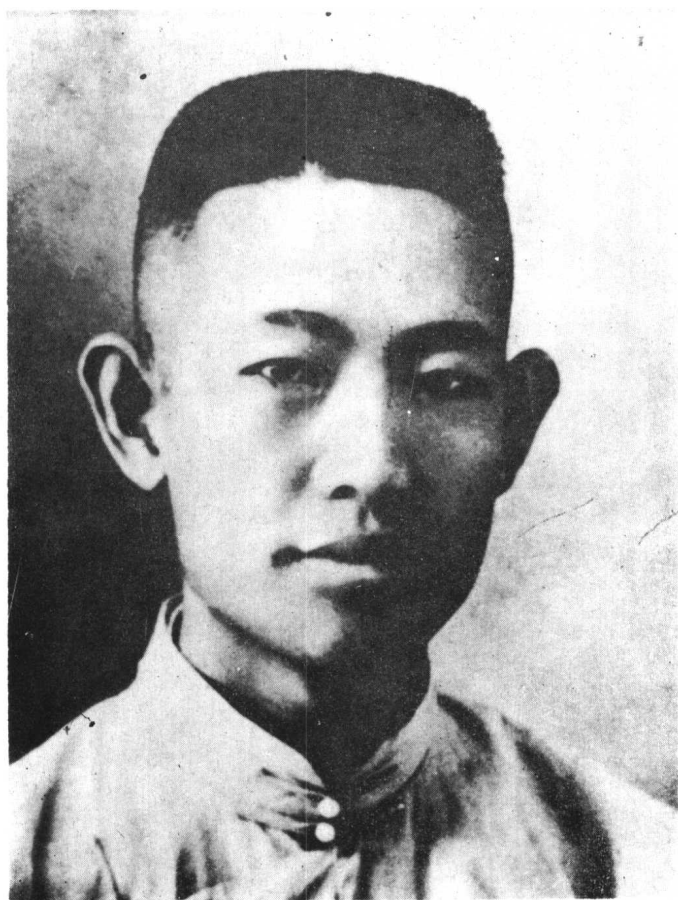
850×1168毫米32开本 13.25印张 300千字
1987年12月第一版 1987年12月第一次印刷
印数1—3000

青岛市出版局准印证（1988）第19号 定价3.50元



邓 恩 铭

(1901.1—1931.4)



王 尽 美

(1898.6—1925.8)



中共青岛组旧址——四方区海岸路18号



邓恩铭致邓中夏、刘仁静的信函。



邓恩铭创办的《胶澳副刊》与发表的文章。



中共青岛组设立的通讯处

——湖南路51号。



(左)邓恩铭在
《十日》旬刊上发
表的文章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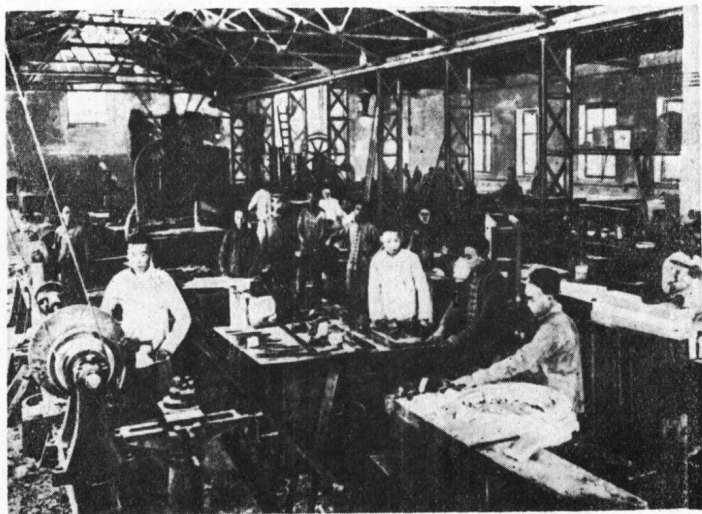
(下)四方机厂
工人罢工报导和圣
议会会员证章。



▲港工罷工續誌

本埠港工因裁減工人。致引起全體
工人罷工一事。已誌本報。茲復探
得個中詳情。揭露於此。以供表同
情於工人者之援助焉。
港工自全體罷工後。即推代表謁見
所長。因何故裁減工人。所長答因
經費不足。代表云經費既不足。裁
減工人自係正常辦法。但何以未裁
工人工資有增加者。究係何故。所
長無以對。即說是港政局裁減工人
。非干我事。工人代表即轉謁港政
局局長。該局長則推係坐辦所裁。
彼亦不知道。代表等又督謁坐辦。
坐辦更推不知道。代表等以為官廳
既互相推委。我等只有堅持到底。非
達到恢復原狀不可。現仍相持不下
故港政局尚未接收

青島碼頭工人罷工的报导。



德国侵占时期，青島工人在劳动。

前 言

青岛是近百年来在胶州湾畔新兴起的一座工业、贸易发达的海港城市。解放前，青岛既是一座典型的殖民地半殖民地的城市，又是一座富有革命传统的城市。同时，青岛也是我们党在山东建立地方组织较早的城市。1921年中国共产党建立，1923年中共一大代表、山东党的创建人邓恩铭、王尽美等人，先后来青岛开展工人运动，筹建党团组织。青岛第一个党的组织——中共青岛组，自建立时起，就带领全市人民进行了英勇不屈的反对帝国主义、反对封建主义的革命斗争。经过26年的艰苦奋斗，终于迎来了青岛的新生。

在这段曲折复杂的革命进程中，青岛党组织由小到大，逐步成长起来。其中有许多值得借鉴的历史经验和教训。革命先烈和共产党人的艰苦奋斗，坚韧不拔的意志与高贵的品德，以及和广大人民团结战斗，创立的可歌可泣的业绩，在青岛地方革命史上，谱写了许多光辉的篇章。征集、整理这些珍贵的历史资料，是我们义不容辞的责任。

为了使这些珍贵的精神财富能够流传后世，为了“为研究、编写、学习和宣传党的历史服务”，为了便于在有关部门和老同志之间交流情况，充实订正史实，立准、立好党史资料，我们拟将征集到的党史资料加以整理，汇编成册，分辑内部出版。首辑汇编的主要内容是1923年至1925年初，青岛党组织的建立及其初期活动的有关资料。

在资料征集过程中，承蒙中央档案馆、山东档案馆、济南市委党史征集研究委员会、青岛市博物馆、青岛市总工会工运史办公室、四方机厂厂志办公室等单位，和有关老同志的大力协

助，以及青岛历史、党史界的臻旻、张树枫、江德钧等同志提供了部份资料，在此表示衷心感谢。

本辑主编：臧淼，潘积仁，编辑：李厚基、孙作清。

毕庶荃、林永明、邹和明审定。

由于这段历史比较久远，受到资料、水平所限，致使有的史实尚无定论，有的史实难免有误，至希读者批评指正。

编 辑 说 明

一、《青岛党史资料》各辑均为资料性汇编。本辑包括照片、革命文献、回忆录自传，图表统计、新闻、旧档案、译文，以及附录了一部份青岛沿革资料。共八个部分，约三十万字。

二、为保持史料的原貌，一般照录原文。对某些明显失实处作了订正和注解。对错别字、漏字、衍文以及难懂之处也加以订正和注解。其办法是：漏字置于〈 〉内；错别字改正于〔 〕中；模糊不清字以□代之；删节处以……，成段删节者，注以（上略）、（下略）等字样。原资料题目变动或重拟者均以※号标明。

三、资料编排，主要采取按资料性质分类与以时间先后为序的方法。同时，在每一大部分中，为适当照顾事件的专题性，对资料加以集中编辑。

四、在资料形成年代方面，一般照录原文，如“民国××年”、大正××年等，并不强求划一。为便于阅读，在文题之下，加注公历年代。

五、本辑资料来源不一，思想观点差异很大，有的思想观点是极其错误的。谨请使用者善为鉴别。

编 者

概 述

青岛是中国共产党在山东省建立地方党组织较早的城市之一。1923年至1925年初，是青岛党组织的建立和青岛工运兴起的时期。中共青岛组自建立时起，就坚定不移地组织领导全市人民，特别是青岛工人阶级，进行了反对帝国主义、反对封建主义的斗争。从而，使青岛人民革命斗争的面貌为之一新。这在青岛地方革命史上，是一个极为重要的转折点。

—

青岛是在胶州湾畔新兴起的一座近代工业海港城市。距今已有90余年的历史。

青岛地区，早先一般泛指胶州湾沿岸东南端地区。历代为即墨县管辖。这里原为一些分散的自然村庄，村民多以农渔为业。自明万历年间，即墨县令许铤奏准开海禁之后，女姑口、沧口、青岛口的海运日盛，可通商闽浙苏淮，“于是百物鳞集，千艘云屯”，各自形成大小不一的南北货物集散的口岸。1892年秋，登州镇总兵章高元奉命率兵四营移驻青岛口一带，随即从外地招募建筑匠工等，修建了总兵府、兵营、炮台和军用有线电报房等；还使用旅顺船厂的钢材，筑建了前海栈桥。由于清政府在此设防驻军，进一步促进了青岛口的海运、贸易的发展与繁荣。至1897年德国侵占前，这里已有作坊、店铺近70家，进出口货物每年都在30万担以上，税收年均近3万海关两。由于商品经济的活跃与兴旺，特别是永顺小型铁工厂和细棉布、棉纱、洋广杂货等贸易的出现，致使青岛口的小农经济开始解体，已孕育着资本主义的萌

芽。但是，青岛这座近代工业海港城市，是从德国侵占之后开始形成的。

德国侵占胶州湾是蓄谋已久的。十九世纪末叶，后起的德国已发展成为帝国主义国家，而且挤进了帝国主义争霸海外殖民地的行列。甲午海战之后，帝国主义又掀起了分割中国的狂潮。德国既然晚到一步，就显得更为贪婪，更为野心勃勃。德国图谋侵占胶州湾，并非一日所思，乃是长期以来，做了大量调查和充分准备的。1872年以前，德国地质学家李希霍芬先后7次来中国调查地质状况，对山东的地质、资源等方面调查得更为详细。他在一份报告中提出：“欲图远东势力之发达，非占领胶州湾不可。”1896年，德国驻上海领事致德皇的报告中也声称：“胶州湾乃山东第一要地，经我德国占领，即可握山东全省之权利，若我能立定根本计划着着实行，则不仅得山东的权利，且可操中国全国之死活权，而朝鲜又为我囊中之物，即他国在华权利，亦将归我有矣”。1897年5月，德国海军部又派水利工程师佛郎求斯来华，对青岛进行全面详细调查。同年10月，德国驻北京公使奉命通知清政府，“我们保留帝国军舰在今冬必要时停泊胶州湾”。以上种种史实不仅说明德国侵占胶州湾蓄谋已久，而且已经迫不及待了。

1897年11月1日，山东曹州巨野磨盘张庄村民愤起，杀死罪恶多端的两名德国传教士。这一事件，史称“巨野教案”，或“曹州教案”。

德国以巨野教案为借口，悍然电令驻上海舰队司令棣利斯迅速侵占胶州湾。11月13日棣利斯率舰3艘，海军陆战队720余人，抵达胶州湾。翌日，德军以操演为名，在前海栈桥登陆，迅即抢占山头，筑垒架炮，直逼总兵府。总兵章高元在德军的威逼下，率部不战而退。德军一枪未发，占领了胶州湾。1898年3月，中德两国政府签订了《胶澳租界条约》。其中，规定中国割地551.73平方公里和海域576.5平方公里为“租借地”，租期为99年。同时还

规定，德国在山东境内有建筑铁路之权，在铁路沿线30里以内有开矿之权，以及在山东境内开办各项事务有优先权等。从此，青岛沦为德国的殖民地。

1898年4月，德国政府宣布，青岛与它在东、西非洲、美洲三处海外殖民地“同等对待”，总督“同其职权”。但是青岛总督府直接受控于德皇，隶属海军部，其他三处均隶属外交部殖民局。由此看出，德国侵占青岛，不只是为了经济掠夺，而且还为了军事扩张。德国在青岛的投资，除利用掠夺山东的资源财富之外，由国库开支的资金达16,248万余马克。这个巨大数字，充分反映出德国妄图永占青岛的勃勃野心。

德国在青岛16年的殖民地建设和经营中，先后建成了大小港口，胶济铁路，修建了军事、市政设施，以及开办了与其相适应的工厂企业，如造船厂、胶济铁路四方工厂、啤酒厂、屠宰厂等20余家，另外德、英商人还开设了洋行10余家。从而，使青岛形成一座初具规模的近代工业海港城市。

日本对青岛、山东的权益，同样久已垂涎。在德国侵占时期，日本的经济势力，开始侵入青岛。在青岛进出口货物中，日本的船只、货运量都有迅速的增加。1913年日本船只由1908年的80只增至260只，增加了2.25倍。1913年进出口货运量由1908年的81,232吨增至226,923吨，增加近1.8倍。同时，日本的三井、正金、日信、江商等大财团，相继在青岛开设支行或兴办工厂。从1913年开始，日本的外务大臣、关东军司令、大连民政署长、南京总领事等重要官员频频来青岛活动。日本第二舰队亦在青岛港寄泊。鉴此可知，日本图谋青岛、山东权益的野心久已存在。

1914年8月，欧战爆发。8月23日，日本借口“英日同盟”，对德国宣战。9月2日，日本陆军中将神尾光臣率第18师团由龙口登陆，置中国政府宣告中立而不顾，分路进兵，占领胶州车站后，沿线西下，又占领了潍县、张店、以至济南等车站。从而，日军控制了胶济铁路沿线。9月18日、23日，日军、英军先后由崂

山仰口登陆。在日英联军总攻击下，德军投降，于11月7日占领青岛。11日，日军正式接管了青岛。从此，日本取代德国在青岛的殖民统治。

1915年5月，日本政府迫使袁世凯签订了灭亡中国的“二十一条”。其中第一项之四条是要中国政府承认日本取代德国在青岛、山东的权益，妄图使它霸占青岛成为“合法”化。

日本对青岛的基本政策，与德国有所不同，主要是以青岛作为经济掠夺的基地；和日侨可赖以生息之地。因此，“特别注意者厥为市面之扩充与工厂之提倡”。1915年至1919年的5年中，日本为城建投资620万元，共建面积达19.39万平方米。城市规模比德占时扩大了3倍。同时，日人随之大量涌入。1922年日侨由1915年的400人，猛增至24,132人，增加了近60倍之多。经营工商业的“日本人尤为巨细不捐，自规模最大的纺织厂，以至极细的修膳铁工，无不捷足先登，或且占为专有”。据《青岛商工便览》一书记载：统计到1922年末，日商资本在50万元以上的工厂企业，有80余家。至此，青岛的工业有了较完整的体系。纺织、印染、面粉、榨油、火柴、机械等行业，均已有了相当的规模。青岛港口、胶济铁路都已增修与扩建。海港进出口货物，1922年由1915年的358,556.4吨，增至1,447,158.9吨。胶济铁路货运量，1922年由1912年的852,001吨，增至2,093,815吨。由于工商业、海陆运输等方面迅速发展，青岛已基本上形成一座近代工业、贸易发达的海港城市。

1918年11月，欧战以协约国胜利而宣告结束。1919年1月，协约国集团为处置战败国在世界各地的殖民权益，召开了分赃的“巴黎和会”。中国为胜利国之一，派代表参加了会议。这次会议无视中国人民的主权，不顾中国代表对我国收回山东权益的正当要求，竟然决定将德国在山东的权益，和青岛租借地转让给日本。消息传来，激起了全国人民的愤怒。1919年5月4日，北京学生在天安门前集会，举行游行大示威，要求“外争国权、内惩国贼”，

“誓死力争，收回青岛”。“五四”反帝爱国运动在全国各地蓬勃展开。出使和会的中国代表，慑于民意，拒绝签字。山东问题暂时搁置起来。

1921年11月，在美国的倡议下，召开了九国华盛顿会议。这次会议主要是限制、削弱日本的势力，协调各主要帝国主义国家的矛盾。会议签订的《九国公约》，在中国问题上，名义上“尊重中国的主权与独立，及领土与行政之完整”，实则规定了“各国在华机会均等”和“中国门户开放”的侵略原则。同时，美英从维护在中国的权益出发，迫使中日代表直接谈判解决山东问题，并签订了《解决山东悬案条约》。这个条约一方面规定日本将侵占的青岛德国旧租借地交还中国；另一方面又规定中国必须将青岛全部开为商埠，准许外国人自由居住，经营工商业及其他职业。同时，还规定中国用巨款收回胶济铁路等。从此，青岛由日本独占，开始变为帝国主义列强共管的局势。随后，中日双方成立了中日联合委员会，办理移交事宜。经过谈判，中日两方又签订了《山东悬案细目协定》等。青岛的收回，我国付出的代价是巨大的，惨重的，不仅付出赎金5,545万元，而且日本还取得了许多特权。1922年12月10日，中日双方代表在青岛举行了收回仪式。从此，经过五年来的斗争与交涉，终于由北洋军阀政府从日本政府手中，收回了青岛。

二

青岛收回前后，我国正处在军阀割据，连年混战的动荡年代。

“中国有殷富的天产和四万万贱价劳动人民，早已是帝国主义者争夺之场了；现在他们的心和眼更都着重在这个市场。”欧战结束之后，帝国主义卷土重来，对中国又开始了争夺。欧战期间，日本趁机不仅从德国手中，夺取了在山东、青岛的一切权益，而